

##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莉女士召集，于2021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2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莉女士主持，以举手和传真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苑泽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决定，同意补选苑泽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备查文件

- 1、《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2日